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康宝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以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更具可比性，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发表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